

纸上的火焰

1815—1915年的报界与国运

汤传福 黄大明 / 著

那些沾满油墨的文字，
就是纸里包着的火。



汤传福 黄大明\著

纸上的火焰

1815—1915年的报界与国运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桂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纸上的火焰：1815~1915 年的报界与国运 / 汤传福，
黄大明著. —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5
ISBN 978-7-5495-3589-7

I. ①纸… II. ①汤…②黄… III. ①报刊—新闻事
业史—中国—1815~1915 IV. ①G219.2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57065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址：<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桂林广大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广西桂林市临桂县金山路 168 号 邮政编码：541100)

开本：730 mm × 1 010 mm 1/16

印张：22 字数：260 千字

2013 年 5 月第 1 版 201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 001~5 000 册 定价：3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序

舆情沸腾如煮，自由总有出路

尽管看上去繁花似锦、烈火烹油，但历史写作的精气神在中国当代已日趋萎顿。人们对历史之所以有兴趣，只因为它是无关痛痒的给人乐子的消费品，或是古董迷带着诡秘笑容掘出的逝去岁月的干尸。另一方面，时评家成为现实生活的唯一宣判者，他们干净利落地卸掉不堪承受的过去的重负，只打望现在，而正因如此，他们的眼光不能超过自己的鼻尖。

一些人不再相信历史会给现实带来什么启示，他们认为，从历史中能够汲取的唯一教训就是从历史中不能得到任何教训。而另一些人，为了影响或影射现实，则将历史当作任人狎玩的风尘女子。

可是，仍有一些人相信，历史会告诉我们一些东西，它关系到人类世界的珍贵价值与共同命运，能让我们站在坚实大地之上把握现在、眺望未来。而这大地，在千年万年之前就已存在，在千年万年之后仍将存在。

本书作者就是最后这种人，他相信，过去不会白白过去，那些在历史长河中闪耀的星辰般的人物，至今仍在散发光芒，而他要做的，就是呈现此种光芒，并以之照亮我们

纸上的火焰

前行的道路。但切勿以为此书是要为旧时报人树碑立传，作者不会刻意贬低笔下对象的人格与成就，也不会将之无限拔高，而是有一分材料，说一分话。对王韬、章太炎、黄远生等传统叙述中的“正面角色”，作者有着颇富洞穿力的评议，决不至于将他们平面化、偶像化；对“臣记者”薛大可这等较有争议的人物，作者也没有一棒子打死，在讥讽其不良行径的同时，仍不忘表彰其惊鸿一现的人性流露；对在华的外国报人，如李提摩太、莫理循等，作者不惜笔墨，力图追寻它山视野中近代中国剧变的蛛丝马迹。

在史料搜集与剪裁方面，作者很花了些气力，因而笔下人物均有血肉，而不是如某些历史随笔一样，将主角只写成冰冷的机器人。法国史学家布洛赫曾说：“优秀的历史写作者，犹如神话中的巨人，他善于捕捉人类的踪迹。人，才是他追寻的目标。”若说本书作者是巨人，未免过誉，但说他是一个好的猎人，则无溢美之嫌。

作者所猎之群体，是中国近代史上极关键的一个群体：报人。在六十篇文章中，作者臧否报人、钩沉报事，力图对近代中国报界与国运进行原生态展示：传教士的雄心与精明、口岸知识分子的郁闷和突围、报人之间的思想交锋与意气之争、改良派与革命派的文攻和“武斗”、朝廷的言禁与革命的谣言、枪杆子与笔杆子……

作者所苦心经营的事业——报史，是中国学界长期忽视的一个领域，却又是相当紧要的一个领域。谭嗣同在《湘报后叙》里曾说：“报纸即民史也……不有报纸以彰民史，其将长此汶汶暗暗以穷天，而终古为喑哑之民乎？”我

们要进一步说，报史即民史，报史若不彰，则历史之幽暗与光鲜，也将塌陷埋没。

晚清被李鸿章称作“三千年未有之大变局”，在这大变局中，东西方不同政治文化的碰撞、激荡成为主流。报章在其间担当了中西交流的重要媒介，不但报道中国本土的政事民俗，更传播来自西方的制度、思想与器物。

1895年5月，在《上清帝第二书》中，康有为提议开设报馆，其文曰：“近开报馆，名曰新闻，政俗备存，文学兼述，小之可观物价，琐之可见土风。清议时存，等于乡校，见闻日辟，可通时务……与铁路开通，实相表里。宜纵民开设，并加奖劝，庶裨政教。”当时维新人士对铁路极其看重，认为是去除壅蔽的第一等手段，康有为将报馆与铁路相提并论，一为精神交流之去除壅蔽，一为物质交流之去除壅蔽，可谓有识。

关于报业的职责与功能，梁启超有更深刻的论述。在《清议报第一百册祝辞并论报馆之责任及本馆之经历》中，梁启超提出：“思想自由、言论自由、出版自由，此三大自由者，实惟一切文明之母，而近世世界种种现象皆其子孙也。”在《敬告我同业诸君》中，梁启超进一步解说：“报馆有两大天职，一曰对于政府而为其监督者，二曰对于国民而为其向导者是也。”

梁启超将报馆比作“摧陷专制之戈矛，防卫国民之甲冑”，报馆不是臣服于政府的附属机构，而应与政府平等相立。“政府受国民之委托，是国民之雇佣也，而报馆则代表国民发公意以为公言者也……故报馆之视政府，当如父兄

纸上的火焰

之视子弟，其不解事也，则教导之；其有过失也，则扑责之，而岂以主文谲谏毕乃事也？”此番言论隐然已将报馆凌驾于政府上，“第四种权力”也呼之欲出。

在近代中国，报业与政治的关系极密切，或借政治扶持而声势大张，或因政治打压而萎靡不振。但不论环境如何险恶，輿情总是要沸腾如煮，自由总是要为自己找到一条出路。今日读近代报人报事，常有万千感慨，正如清人叶舒璐一首诗所言：

满盘黑白烂纵横，全局端资一著撑。

指点不教留劫在，樵夫冷眼看分明。

是为序。

宋石男
于西南民族大学

目 录

序 輿情沸腾如煮，自由总有出路	1
第一章 风从西方来	1
一个神父来到大清国	1
两个助手：米怜和梁发	6
向中国读者口味靠拢	12
墨海老人	18
口岸知识分子	23
长毛状元	29
终见辽阔之地	34
造血者王韬	39
第二章 短暂的春天	44
“影响有影响力的人”	44
御案上出现《万国公报》	50
帝国病案报告	55
怎么读《万国公报》？	61
变法前的光绪帝与康有为	66

“称赞莫过于摹仿”	71
《时务报》吹响号角	77
内破裂	83
反对“粘连”	89
汪梁之争的一地鸡毛	94
搬石头砸自己的脚	102
企图以抹布吸尽海水	108
报纸挂洋旗	114
第三章 三岔口	121
康有为的“敏感词”	121
两头不到岸	127
从此与共和别矣	133
山寨版孙文与“苏报案”	138
章太炎的激进文风	144
革命派的辩论风度	150
论战中的革命心理学	155
看看什么是“暗杀时代”	160
第四章 报纸在大清	167
报业史上的“失踪者”	167
不名誉的职业	172
“杨乃武案”中被忽略的新角色	178
两种媒体语境的距离	183
天朝的媒体态度	190
李鸿章的“新闻观”	195
“报屠”蔡乃煌	201
大清特色的官报之路	206

讲报纸的人	211
第五章 革命来了	217
伦敦绑架案,媒体造英雄	217
不谈革命谈××	229
策划出来的烈士	235
一个洋记者眼中的辛亥革命	241
辛亥年的革命谣言	248
在报纸上围观辛亥革命	253
莫理循:袁世凯的喉舌	260
第六章 最是报人不自由	271
非法出生的《民国暂行报律》	271
黎元洪:杀报人泄愤	277
山大王砸报馆	282
舆论是一头肥鹿	288
章士钊的倔强与尴尬	293
黄远生:死于党派暗枪	299
第七章 民国年间报界零碎	305
袁克定办报纸	305
“臣记者”薛大可	310
民国版“野蛮女友”	316
总统门生沈佩贞	321
偷看报纸引发的学潮	327
领袖文胆是苦胆	331
跋	337

第一章 | 风从西方来

一个神父来到大清国

1807年5月12日正午，纽约港。海天辽阔，群鸥乱飞。

“三叉戟号”商船汽笛长鸣，准备起航。甲板上的商人挥手作别岸上的亲友，他们带着淘金的梦想前去清国。25岁的英国传教士罗伯特·马礼逊是一名独身乘客，他刚刚风尘仆仆地从伦敦绕道纽约，他有一个秘密任务——将上帝的福音带往“蛮荒”的清国。等待他的不只是近四个月的海上风浪，还有在陌生国度里的莫测前程。

马礼逊是伦敦布道会传教士，为了在海外拓展上帝的疆土，他准备了数年。如果不是本国的商船拒绝搭载，他这辈子会不会踏上纽约的土地还是个未知数。东印度公司拒绝马礼逊的理由是清国的法律禁止传教，他们是商人，求财不求祸，遵守当地的法律符合他们的商业利益。我们很难对英国商人这种守法意识进行褒贬，他们的拒绝与英国绅士的保守形象非常适宜。当马礼逊转而求助于美国船长时，很意外，美国牛仔爽快地答应了，把这个年轻的冒险家送到清国并且藏匿起来，将是一件非常刺激和有趣的事情，为什么要拒绝呢？

· 第一位来华的基督教新教传教士马礼逊



上船之前，船长还是忍不住发问：“你期望你真的能够使伟大的中华帝国改变崇拜偶像的观念吗？”马礼逊谦逊而又雄心勃勃地回答：“先生，我不能够。但我认定上帝必定能够。”^①

这句话他践行了 27 年，至死方休。

“当你经过水上的风浪时，我必与你同在。”《圣经》里的上帝如此应允他的子民。“三叉戟号”帆船像一片树叶一样在大西洋和太平洋的波峰浪谷间飘摇了一百多天后，终于到达酷热中的广州。“到中国去的航程是最长最远的航程”，17 年之后，马礼逊作为一个卓有成就的名流在他的母校霍克斯顿神学院的演讲中回顾航程中的滔天风浪时，他仍然觉得帆船随时都可能被摧折在暴怒的大海里。

到达广州只是一系列孤独、抑郁和沮丧的开始。唯一的安慰是马礼逊到广州后，美国商馆慷慨地接纳了他，给了他一个藏身之所，那完全是美国国务卿麦迪逊给他开的一份介绍信的功劳，否则他可能就是一只被迫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的老鼠，危险无时无处不在。当马礼逊一踏上广州的土地，马戛尔尼使团在出使纪实里对清国的描述很自然

^① [英]马礼逊夫人编，顾长声译：《马礼逊回忆录》，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36 页。

地浮现在他的脑海，这个封闭的帝国敌视一切新鲜事物，这里不只是一个不同的世界，简直是另一个星球。

美国洋行新来了一个夷商的消息很快传遍了街头巷尾，即使是待在商行里，马礼逊也不得不面临中国人的围观，他们用疑虑和好奇的眼光打量着他，围着他问这问那，如果他能在街面上自由走动，肯定会听到人们对他的新称呼——“番鬼”。不过，来到广州后，马礼逊学到的第一个新的中文词是“嘉庆”，清国皇帝的年号，只是这两个吉祥的字眼没有给马礼逊带来好运。这一年正是嘉庆十二年(1807)，传教禁谕依然被严格执行。

传教禁谕是罗马教廷与清政府间长达百年的礼仪之争的结果。早在一百多年前的1704年，教皇格勒门十一(Clement XI)发布了一个颇具挑衅意味的教谕，禁止中国天主教徒遵从敬天、祭孔、祀祖的传统习俗。^① 这些传统习俗是天朝意识形态的外化，关系天朝的立国大本。在位的康熙皇帝感觉到了这一禁约的政治涵义，这是在和大清皇帝争夺子民，立即予以严词拒绝，“以后不必西洋人在中国传教，禁止可也，免得多事”^②。康熙的继任者雍正更是对传教怀有戒心，甫一登基即将传教士赶往澳门，并数度发生排教、仇教事件。乾隆年间先后三次镇压天主教。一百二十多年间，传教不仅为官方所禁止，也为民间所排斥。

1807年，来到广州的马礼逊根本就不能走出栖身的商行，传教则无从说起。对于马礼逊来说，首要任务还是学习中文，虽然在两年前他已经跟华侨开始了这项学习，但远没有达到熟练运用的地步，要想读懂中国的经典书籍还有困难，更谈不上用古奥的文言文进行写作。

① 杨森富编著：《中国基督教史》，台湾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135—136页。

② 杨森富编著：《中国基督教史》，台湾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139页。

但是按照大清的法律，中国人不仅不能学习夷语，也不能教夷人学习中文，违者杀头。中国人不准学习外语的禁令在 1860 年得到一个猝不及防的教训，清朝官吏要求北京的囚徒巴夏礼给英国公使额尔金写一封“退兵书”，而巴夏礼提出，“该书只写英文，不写汉文”。这个条件让清朝官吏极为郁闷，因为偌大个北京城，找不出一个懂英文的人。^①

马礼逊的中文老师高先生每次来给他授课的时候，必须随身携带两件道具——一只鞋子和一瓶毒药。^②鞋子表示他是来买鞋子的，不是来教书的；毒药是预备万一被官府查出，可以尽快把自己了结。危险确实发生过，官府接到举报说，高先生教授马礼逊中文，3 年时间至少积蓄 3 万至 4 万元，这个夸大其词的报告受到官方重视，高先生遭到追捕，但他跑得及时，毒药才没有用上。

学习中文是如此的危险，而学习本身也是一项苦差事，更为苦恼的是马礼逊没有理想的落脚之地。3 个月之后，马礼逊在美国商行的房屋租期届满，辗转流落到法国商行，继续汉语学习。春天，他给父亲的几封信中一项重要内容就是谈论他的学习进展：“我每天上午、下午和晚上都专注于学习中文”，“因为只有学会了中文，我才能做圣工。”“我在室内读书时间太久，造成身体不舒服，于是我放松了一点，不再过度用功，才复元。”^③后来的中国学者林语堂说第一批西方汉学家对中国文化的学习“譬如一次漫长而精细的自杀”^④，虽然有些夸张，但并

① 茅海建：《苦命天子》，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14 页。

② 参见蒋廷黻《中国近代史》，团结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3 页。

③ [英]马礼逊夫人编，顾长声译：《马礼逊回忆录》，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49 页。

④ 林语堂著，刘小磊译，冯克利校：《中国新闻舆论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87 页。

不算太过分。在那个时代，不少西方人甚至怀疑中文是外国人所能掌握的语言。汉语口语和书面语的距离足以折磨他们的耐心，更不用说即使他们穷尽一生也不能透彻掌握的中国传统文化。

为了掌握标准的中文，马礼逊托人弄到了一共有 32 册的新版《康熙字典》。也是在这年春天，他开始摸索着编写一部《华英字典》，字典的内容就是他在学习过程中陆续积累的。除了深造中文，马礼逊打发寂寞时光的另一个方法就是翻译《圣经》，1810 年（嘉庆十五年）马礼逊完成了《使徒行传》的翻译并付印，第二年，他又完成了《路加福音》的翻译。这些都是杀死时间的最好方式。

转眼就到了 1812 年，形势更加恶劣，清廷再颁禁教谕旨，禁止洋人秘密印刷书籍，传教惑众，为首者斩。谕旨中的每一个字好像都是针对马礼逊的。5 年过去了，马礼逊依然像一只四处躲藏的老鼠，传教工作无法展开，印好的书籍白送也送不出去。

为了解决经费问题，马礼逊到东印度公司谋了一份编译的工作，年薪 500 英镑。这份工作不仅帮助他解决了经济问题，还让他能合法地逗留广州，有更多的机会接触中国人。

这期间他结婚了，但不得不忍受两地分居。在大清国，洋女人是不能进入广州城的，她们只能待在澳门。这造成彼时澳门的男女比例极不协调，女性大约是男性的两倍。天朝的这项制度设计有着自己的算计，没有女人陪着，这些讨厌的番鬼就不会长期赖在广州了。两百年后的 2007 年，澳门各界隆重纪念马礼逊来华二百周年，政府发行了纪念马礼逊的邮票。事实上，当年马礼逊在澳门的小家风雨飘摇，他一人奔波在外，长子刚出生不久就夭折，妻子身体虚弱也无人在身边照料。

孤独的马礼逊太需要朋友了。1813 年 7 月 4 日，很难用语言来描

述马礼逊那一天的心情，一封书信给他带来了盼望已久的喜讯：一位传教士偕夫人抵达澳门，将辅助他秘密传教。

两个助手：米怜和梁发

他们是米怜夫妇。

米怜出生于 1785 年，小马礼逊三岁，同是伦敦布道会传教士。他出身底层，6 岁丧父，被委托给一位亲戚监护，一度成为当地远近闻名的顽童，在信奉基督之后才一改前非。他没有读过多少书，但底层社会生活的磨砺让他具备了成为圣徒的坚韧性格。当他申请去中国传教时，伦敦传道会认为他举止粗野，文化素质、知识水平都不足以到中国这么一个文化深厚的地区传教，按他们的选拔标准，起码要受过医学、天文学的训练。派米怜这样一个粗人去，神的面子似乎也挂不住。征选委员会里的一位委员不无揶揄地对米怜说：“你去做工人最合适。”

但米怜不觉得这句话刺痛了他的自尊心，他说：“你们如果觉得我没有资格的话，那我去中国我可以



• 传教士米怜

做任何的工作……我去洗衣服，去烧饭，我来服侍马礼逊博士，让他可以专心地传教，我愿意做任何仆人的工作。”底层出身的米怜并不高看自己，伦敦传道会也没有死咬文凭学历不松口。

米怜来华传教的事就这样成了。

初到中国，米怜在广州潜居，突击中文，帮助马礼逊翻译《圣经》。1814年，在中国广州、澳门都无法立足的米怜和马礼逊商议将马六甲作为海外传教基地，并在这年冬天前往考察，他们发现这里有地利人和之便。这里靠近中国大陆，随时可与印度和广州联络，交通甚为方便。同时，这里也是华侨聚居地，利用华侨的流动性，便于对大陆进行渗透。而更重要的是这里的政治环境较为宽松，如马礼逊所说，马六甲“是一个安全的地方，那里有英国殖民统治者部署的必要的兵力”^①。当米怜到达马六甲时，受到了殖民当局的欢迎，表示愿意为传教提供一切方便。

1815年，马礼逊和米怜一起来到英属殖民地马六甲，同来的还有大清国刻字工人梁发。他们商量好了，来到马六甲要办学校、办印刷所，学校可以培养传教人才，书籍传播可以代替四处游说，而且影响范围更广，人数更多。在他们拟定的计划里有“要求在马六甲刊印一份小型月报，以便传播实用知识和基督教”。利用报刊来传教，对他们来说并不需要苦思冥想，在他们的祖国，阅读报刊是日常生活内容之一，他们很明白报刊的宣传功用。虽然很难查阅到19世纪初年西方主要国家的报刊数量，但一份资料表明，道光七年（1827），英国有报刊480多种，美国800多种，法国490多种^②。

① [英]马礼逊夫人编，顾长声译：《马礼逊回忆录》，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99页。

② 参见陈玉申《晚清报业史》，山东画报出版社2003年版，第9页。